

本程序以英文製作，但若中英文版本出現差異或不一致，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6)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

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名候選本公司董事(「董事」)的程序如下：

- 股東須
 - 為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的不時正式登記持有人；
 - 為正式合資格出席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及
 - 並非為擬參選董事的人士。
- 有關股東須簽署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
-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人士亦須簽署通知*表明願意參選。
- 有關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柯士甸道 45-53 號聯業大廈 14 樓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 33 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 18 樓，惟通知期不得少於七(7)日。
- 倘有關通知是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後才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間為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

* 為書面通知，除非本公司章程細則另有特別註明及進一步定義

(摘錄自本公司章程細則)

日期: 2013 年 11 月 20 日